

证券代码：600793

证券名称：宜宾纸业

编号：临 2023-050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通讯及传阅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明聪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简历

周明聪，男，1975 年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职务；四川金竹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